

内容: 社会凝聚力的基础。

由 Jamaal al-Din Zarabozo ( 2012 IslamReligion.com)

发布时间 20 Feb 2012 - 最后修改时间 06 Jan 2013

种类: [文章](#) > [伊斯兰的优越性](#) > [对社会的积极作用](#)

社会是由一个个的个体为成员组成的，他们各自都有各自的民族归属和宗教信仰。今天，许多人都在谈多元社会，多元文化，有关社会凝聚力的话题也被人们广泛讨论。伊斯兰对此有自己的观点和立场。在历史的发展进程中，可以说只有伊斯兰拥有最强的凝聚力和最坚固纽带。



在描述这种强大的凝聚力之前，有必要指出，伊斯兰破除了社会中不统一不团结的根源，那就是狭隘的种族主义和民族偏见。我们可以让一个人遵守法律，但如果其内心深处的顽疾不祛除，真正意义上的社会凝聚就根本无法实现。欧美人对移民的态度是再现实不过明证的了。他们对移民“老外”的憎恨，可以说是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，这当然会阻碍社会的凝聚，即便这些人已经取得了国籍，成为了本国公民。

伊斯兰从根本上消除了这些影响社会凝聚力的顽疾，《古兰经》一语道出了人的真正价值：

“众人啊！我确已从一男一女上创造你们，我使你们成为许多民族和宗族，以便你们互相认识。在真主看来，你们中最尊贵者，是你们中最敬畏者。真主确是全知的，确是彻知的。”（《古兰经》49:13）

因此，种族和民族背景，在穆斯林看来并不是什么阻碍，伊斯兰考虑的只是信仰和宗教的区别。所以，我们讨论的是多元社会背景下的社会凝聚。

### 信仰纽带

如果我们问当今世界联系人与人的最强的纽带是什么，大多数人会回答，是血缘，是种族，是民族，等等不一而足。实际上，《古兰经》告诉我们，这些纽带都不是最强的。我们看看《古兰经》中的实例。阿丹的两个儿子，兄长该隐杀死弟弟亚伯。优素福的哥哥们合谋把他丢到井里。他们都是同胞，是血亲，亲近于其他关系。古代如此，现代依旧如此。我们研究发现，血缘关系，亲戚关系，民族关系，在利益和欲望面前，很容易土崩瓦解，出卖亲朋好友，以保全自己利益的现象，可以说比比皆是。

所有这些证明，基于今世利益的任何纽带，即便是血缘的纽带，在利与欲面前，也会示弱，从而放弃彼此。因此，这些并不是最强的纽带。而可以称为最强纽带的只有伊斯兰真信仰。穆斯林彼此友爱，相互团结的纽带只是对安拉的信仰和热爱。安拉在《古兰经》中清晰地指出：

“他曾联合信士们的心；假若你费尽大地上所有的财富，你仍不能联合他们的心；但真主已联合他们了。他确是万能的，确是至睿的。”（《古兰经》8:63）

“你们当全体坚持真主的绳索，不要自己分裂。你们当铭记真主所赐你们的恩典，当时，你们原是仇敌，而真主联合你们的心，你们借他的恩典才变成教胞；你们原是在一个火坑的边缘上的，是真主使你们脱离那个火坑。真主如此为你们阐明他的迹象，以便你们遵循正道。”（《古兰经》3:103）

上述经训明文表明，信仰是最联合人与人的最强纽带。全世界的人聚集在一起只有一个目的，敬拜唯一的安拉。要实现这个目的，需要穆斯林共同努力，团结友爱，怜悯互助。《古兰经》和圣训多处提到，穆斯林的关系是无国界的宇宙兄弟姐妹的关系[1]：

“信道的男女互为保护人，他们劝善戒恶，谨守拜功，完纳天课，服从真主和使者，这等人真主将怜悯他们。”（《古兰经》9:71）

“信士们皆为教胞。”（《古兰经》49:10）

“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，在他左右的人，对外道是庄严的，对教胞是慈祥的。”（《古兰经》48:29）

安拉的使者（愿主福安之）说：“信士与信士犹如一座建筑，彼此紧密相连。”（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、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）

“信士们相互喜爱，相互疼慈，相互同情，犹如一个身体，其中一个肢窍生病，周身就会为之不安。”（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）

伊斯兰的这一手足情谊并不是空谈，它有详细的定义和具体指导作为支撑[2]。它有基本组成部分，《古兰经》、圣训详述了每个穆斯林的基本权利与义务。这些权利和义务归于每个穆斯林，不会随着时间和地点的不同而改变。

---

Endnotes:

[1] 要知道，手足关系基于共同信仰。

[2] 这是伟大的祝福，伊斯兰的详细教导，既满足所需，又符合人性。

## 伊斯兰的社会凝聚力（2/3）：伊斯兰兄弟情

内容: 形成兄弟关系的必要理论基础和实践。

由 Jamaal al-Din Zarabozo (2012 IslamReligion.com)

发布时间 20 Feb 2012 - 最后修改时间 20 Feb 2012

种类: [文章](#) > [伊斯兰的优越性](#) > [对社会的积极作用](#)

---

要有兄弟关系，首先要有爱。爱穆斯林兄弟是穆斯林的基本义务。事实上，他们应该用爱自己的方式爱对方，就像穆圣所说：“爱人如己者，才是真信士。”

（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）

其次，就是互相支持和互相帮助。当兄弟遇到困难或误入歧途时，需要挺身而出，尽最大

可能用精神和物质提供帮助。一如《古兰经》的描述：

“你们怎么不为主道和老弱妇孺而抗战呢？他们常说：我们的主啊！求你从这个虐民所居的城市里把我们救出去。求你从你那里为我们委任一个保护者，求你从你们那里为我们委任一个援助者。”（《古兰经》4:75）

第三，就是互相怜悯和疼慈。它不只是一般的爱，这种爱抵达内心深处，彼此都能感受到。就像穆圣所说：“信士们相互喜爱，相互疼慈，相互同情，犹如一个身体，其中一个肢窍生病，周身就会为之不安。”（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）

第四，就是公共礼节。真兄弟是做出来的，而不是说出来的。伊斯兰让人欣赏和惊喜的一点就是，没有假定，每个人都努力实现目标。对此，穆圣非常详细地谈到了穆斯林相互间的义务和权利，其中提到六项：“见穆斯林时道赛俩目、答应邀请、要求尽忠时给予忠言、打喷嚏并赞颂了真主时为其祈福、生病时探望、归真后送殡。”（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）

除了六项公共义务之外，伊斯兰还引导穆斯林实践其他义务，比如彼此之间喜爱和亲密，这也是伊斯兰的目的之一。如果穆斯林之间为了安拉的喜悦而相互喜爱，他就应告诉对方这样的感觉。穆圣解释这样做的原因：“如果穆斯林为了安拉的喜悦而爱对方，他要告诉对方，因为这是最长久最稳固的爱。”<sup>[1]</sup>

“指掌管我灵魂的主发誓，你们不会进天堂，除非你们有信仰。你们不会有信仰，除非你们爱彼此。让我告诉你们怎么做：传播平安（赛俩目）。”（《穆斯林圣训实录》）

这段圣训意味着用口头传播或实际行动带来平安。

穆圣也提到了相互赠送礼物的重要性：“交换礼物，相亲相爱。”（《苏优推辑录》）互相拜访的重要性：“时常探望朋友，友爱定会增加。”（《塔巴拉尼辑录》）

除了这些积极行动外，还要避开安拉的禁令，避免中伤、诽谤、欺骗和窥探等不良德行，也就是说，行善避恶，那样彼此间才会更加亲密。

因此，可以总结为，穆斯林的社会凝聚是伊斯兰的重要诉求，它的具体实践关系到伊斯兰宏伟目标的实现。

---

Endnotes:

<sup>[1]</sup> 伊本 艾比敦亚《兄弟书》

## 伊斯兰的社会凝聚力（3/3）：穆斯林与非穆斯林

内容: 不同信仰间难免有摩擦和冲突，尽管这样，在伊斯兰的多元社会里，社会的凝聚仍可实现。  
由 Jamaal al-Din Zarabozo (2012 IslamReligion.com)  
发布时间 27 Feb 2012 - 最后修改时间 27 Feb 2012

## 穆斯林与非穆斯林面对面

显然，一个社会不会只有穆斯林。穆斯林与非穆斯林有着不同的生活方式。穆斯林的生活围绕着敬拜独一无二的安拉。一个人对安拉的态度，决定了穆斯林对他的态度。穆斯林不会对敌视安拉的人表示友爱<sup>[1]</sup>。但穆斯林必须公平对待所有人，包括非穆斯林，尤其是那些并不敌对穆斯林的人[2]。



对于非敌视的人，穆斯林要遵循这节经文：

“未曾为你们的宗教而对你们作战，也未曾把你们从故乡驱逐出境者，真主并不禁止你们怜悯他们，公平待遇他们。真主确是喜爱公平者的。”（《古兰经》60:8）

穆斯林对非信士的一个重要义务就是以礼相待，公平对待。对此，著名的穆斯林学者谢赫伊本·巴兹说：“如果非穆斯林是伊斯兰国家的公民或保护民，穆斯林有义务尊重并保护他们的生命、财产和荣誉，绝不可以占有他们的财产，决不可欺骗和伤害他们。国家要保障他们的基本权益。” [3]

穆斯林可以与非穆斯林经商，进行买卖租赁等[4]。即便是社会层面，也可以相互来往和邀请进餐。尽管这些会因习惯和信仰的差别而有所限制。另一方面，也可以说，穆斯林与非穆斯林交往，其中一个目的就是宣传伊斯兰，吸引非穆斯林加入伊斯兰，最终成为伊斯兰这个大家庭里相亲相爱的兄弟。当然，即便非穆斯林对穆斯林持敌对甚至无礼态度，作为穆斯林，也应该以公平相待，甚至应该以德报怨。正如安拉所说：

“善恶不是一样的。你应当以最优美的品行去对付恶劣的品行，那末，与你相仇者，忽然间会变得亲如密友。”（《古兰经》41:34）

谢赫伊本·巴兹说：只要非穆斯林不敌对穆斯林，就要以礼相待，以诚相待，不能欺骗，不能背叛。如果与之辩论，要以最优美的方式，一如《古兰经》所教导的：

“除依最优的方式外，你们不要与信奉天经的人辩论，除非他们中不义的人。”（《古兰经》29:46）

穆斯林应当与他们友好相处，并以身垂范，带领他们行善，劝善。这是因为安拉说：



“ 你应凭智慧和善言而劝人遵循主道，你应当以最优美的态度与人辩论。  
” (《古兰经》16:125)

“ 对人说善言。 ” (《古兰经》2:83)[5]

## 非穆斯林社会中的穆斯林

生活在非穆斯林社会中的穆斯林，要遵守本国的法律。尽管那里不是伊斯兰的国度，他也不能违反国法，他应该成为守法公民。国法要求的不违背伊斯兰原则的所有公民义务，他都应恪守并履行，这一点无论是在穆斯林国家还是在非穆斯林国家都是一样的。但在大多数国家，法律允许的事情，对穆斯林也许是非法的，作为穆斯林要尽量避免这类事情。他应该通过各种合法途径取得自己的合法权益，不触犯国法的前提下，要确保自己的宗教信仰得以被尊重和保全。总之，要做一个合格的穆斯林，守法的公民。

此外，穆斯林应该成为社会的积极因素，成为建设社会的先锋和楷模。如前所述，他也应成为一个好邻居，他负有命人行善，止人作恶的义务。此外，他应该避免犯罪，要反对社会罪恶，比如谋杀、抢劫、勒索等。他要避免烟酒和毒品，不成为社会的负担和累赘。他必须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的社会成员。

伊斯兰认可爱国思想，一个人对自己成长的国家充满爱，对自己的家乡充满爱，这是无可非议的。遥想当年，尽管穆斯林被迫离开控制在多神教徒手中的麦加，许多人还是表达了对麦加的热爱。因此，穆斯林深爱自己生长的土地，即便那不是伊斯兰国家，这也很正常。穆斯林当然也会期望家乡更加美好。但不幸的是，这个观念并不被其他人所赏识。比如，穆斯林想禁止赌博、卖淫和色情，相信禁止这些不道德的行为对所有人都是有益的，无论是对穆斯林还是非穆斯林，但许多非穆斯林并不认同。这就是问题的症结所在。尽管理论上说，社会自由，这不应该是个问题。穆斯林应保持自己的伦理、价值和传统，不伤害他人，同时也要尊重非穆斯林国家的主流文化。如果自由的国家不想要给穆斯林这些尊重，意味着他们不想实践自己的宣传和想法。这并不是说要穆斯林伤害他们，穆斯林也在试着做最好的公民，只是用不同于主流文化的方式而已。

## 总结

即便是多元社会，伊斯兰教义也为社会凝聚力做了应有的贡献。首先，阻碍凝聚的主要羁绊——种族主义和偏见消除了；其次，伊斯兰信仰纽带，生出强大的爱和兄弟情谊；第三，在信仰纽带之外，清晰明了公平原则业已确立；第四，穆斯林知道自己对他人的责任，他们行善止恶，提高他人对自己的好感，加强社会凝聚力。

---

Endnotes:

[1] 这对于世俗论者也是事实。左派敌对右派，反之亦然。

[2]

有时候穆斯林国家与非穆斯林国家交战。交战状态在历史上不罕见，并不意味着以后不合作。比如百年前的欧洲各国和现在的欧盟。

[3] 阿里 艾布劳资编辑《回答新穆斯林的共同问题》(Ann Arbor, MI: IANA, 1995)30页

[4] 简单提及与非穆斯林亲戚和邻居的关系。

[5] 阿里 艾布劳资《回答新穆斯林的共同问题》42页

本文网址:

<http://www.islamreligion.com/cn/articles/511/viewall/>

Copyright 2006-2012 [www.IslamReligion.com](http://www.IslamReligion.com). 版权所有.